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他人就該等股份或其他證券作出要約，亦無配發任何該等股份或其他證券以向公眾人士提呈出售或供其認購。概無任何股份將就或根據本公告配發或發行。

XINGHUA PORT HOLDINGS LTD.

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0

以介紹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獨家保薦人



上市及買賣

茲提述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市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814,412,028股股份（包括根據Petroships換股向Petroships Investment Pte. Ltd.配發及發行的77,876,203股股份、根據分派將予分派的700,885,825股股份及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配發及發行的35,650,000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僅以介紹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且並無進行任何作為上市的一部分的股份公開發售。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2月12日（星期一）（根據最新上市時間表）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進行買賣，並將於聯交所主板以港元報價及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90。

* 僅供識別

分立及分派

在泛聯於2017年10月1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泛聯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分立，涉及向泛聯合資格股東作出的分派，該等合資格股東為於分派截止過戶日期（即2018年1月9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泛聯或中央托收私人有限公司股東名冊的泛聯股份登記持有人。預期將按於分派截止過戶日期泛聯合資格股東各自於泛聯的持股比例，完全以實物形式向泛聯合資格股東分派合共700,885,825股股份，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0%。根據分派，泛聯合資格股東將有權就於分派截止過戶日期持有的每股泛聯股份獲發一股股份。泛聯境外股東不會獲得根據分派發行的股份。相反，泛聯將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後，按現行市價出售有關泛聯境外股東根據分派原先有權獲得的股份。該等出售所得款項（超過100港元部分）在扣除所有買賣及其他相關開支後，將以港元（或以其他貨幣）支付予相關的泛聯境外股東。

上市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該批准於上市前並未被撤銷方可作實。倘此項條件未達成，將不會上市亦不會進行分立，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刊發公告。有關分派及分立的詳情，請參閱上市文件「分派及分立」一節。

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以介紹方式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之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泛聯合資格股東的選擇

為促進上市後的股份交易，泛聯及本公司已作出安排，據此，泛聯合資格股東（泛聯境外股東除外）將被授予三項方案以獲得股份。除獲得股份的方案外，不願於上市後獲得股份的泛聯合資格股東（泛聯境外股東除外）可作出出售選擇。獲得股份的方案與出售選擇只可選其一。選擇其中一種方案或出售選擇的泛聯合資格股東（泛聯境外股東除外）不得同時選擇其他方案／出售選擇。有關獲得股份的方案及出售選擇的詳情，請參閱上市文件「分派及分立」一節。

選擇期及選擇結果公告

泛聯合資格股東完成其選擇的建議選擇期為2018年1月16日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1月30日下午五時正。泛聯合資格股東的選擇結果將於上市開始前在適當時間作出公告。有關選擇期及選擇結果公告的詳情，請參閱上市文件「分派及分立」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的上市文件副本將自本公告日期起計14日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獨家保薦人位於下列地址的辦事處可供查閱，僅供參考之用：

聯昌證券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25樓

自2017年12月29日（星期五）起，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nghuaport.com查閱上市文件。

概不保證分派、分立及上市將作實或於何時作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分派、分立及上市進一步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健華

香港，2017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健華先生、辜卓群先生及黃美玉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曾繁如先生及李鍾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前康先生、蘇一鳴先生及陳言安先生。